

清水河县老牛坡法治公园景观标识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NMGCQ-2026-ZB-10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 呼和浩特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清水河县老牛坡法治公园景观标识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**国有资金59.50万元**, 招标人为**清水河县司法局**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招标方式为**竞争性磋商**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打造法治文化公园, 进一步提高法治文化阵地建设覆盖面, 让人民群众在休闲娱乐中领略法治文化、感受法治精神、培养法治意识, 形成自觉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的良好氛围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清水河县老牛坡法治公园景观标识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(001)清水河县老牛坡法治公园景观标识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、供应商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: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;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;

2、供应商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 查询, 对供应商被列入“经营异常名录”、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”、“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”中的任意一项, 均拒绝参与本次招标活动;

3、供应商在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 (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>) 中被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”, 拒绝参与本次招标活动;

4、供应商在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 (<http://ccgp.gov.cn>) 中被列入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, 拒绝参与本次招标活动;

5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,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;

6、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: 是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从2026-04-17 17:00:00到2026-04-24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: 网上获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6-04-28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: 内蒙古自治区玉泉区鄂尔多斯大街与石羊桥交叉口东北角黄楼2楼现场纸质文件递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6-04-28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: 内蒙古自治区玉泉区鄂尔多斯大街与石羊桥交叉口东北角黄楼2楼。



七、其他

1、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内将报名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m15548845558@163.com进行投标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，逾期不再接受。

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，报名资料仅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，授权委托书要求如下：

须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，并经法人及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，注明联系人姓名、联系方式及邮箱。（格式自拟）

2、发布公告的媒介：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www.cebpubservice.com）及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www.nmgztb.com.cn）上同时发布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/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清水河县司法局

地址：清水河县党政大楼

联系人：王飞

电话：0471-7914148

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内蒙古传麒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玉泉区鄂尔多斯大街与石羊桥交叉口东北角黄楼2楼

联系人：范景龙

电话：15548740008

邮件：m15548845558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范景龙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

